中航善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043　证券简称:中航善达　公告编号:2018-50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石正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宏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秀成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7,301,104,341.25	19,114,097,655.49	-9.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945,191,544.28	4,178,442,529.21	18.35%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14,245,345.65	-10.97%	4,008,861,138.18	7.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04,831,344.03	924.69%	830,673,199.49	1,257.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600,382.76	-119.79%	104,345,796.55	356.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774,112,026.34	-55.1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568	925.02%	1.2455	1,257.4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568	925.02%	1.2455	1,257.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34%	13.59%	18.15%	19.9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76,393,014.44	主要系公司下属深圳市中航工业地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转让深圳市深越联合投资有限公司27%股权,公司转让贵阳中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70%股权、惠东县康宏发展有限公司51%股权产生的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08,642.28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89,970,565.48	主要系公司控股孙公司龙岩紫金中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商业部分由存货转为投资性房地产核算时,评估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部分产生的损益;联营企业厦门紫金中航置业有限公司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售时,转出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归属于公司的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57,241.64	主要系公司上市改组时资产评估增值,依据财政部(1998)16号文件将股份评估增值部分的折旧逐年转入营业外收入。
减:所得税影响额	89,494,661.3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733,731.42	
合计	726,327,402.9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48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航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35%	149,087,820	0		0
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62%	137,505,382	0		0
深圳中航城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17%	47,827,858	0		0
西安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14%	7,607,820	0		0
高晖	境内自然人	0.67%	4,493,900	0		0
浙江省新时代科技实业发展公司	国有法人	0.57%	3,803,910	0		0
王文霞	境外自然人	0.50%	3,330,000	0		0
王倩倩	境内自然人	0.43%	2,840,100	0		0
陈斌	境内自然人	0.41%	2,728,700	0		0
黄斌	境内自然人	0.36%	2,378,645	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航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49,087,820	人民币普通股	149,087,820
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137,505,382	人民币普通股	137,505,382
深圳中航城发展有限公司	47,827,858	人民币普通股	47,827,858
西安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607,820	人民币普通股	7,607,820
高晖	4,493,900	人民币普通股	4,493,900
浙江省新时代科技实业发展公司	3,803,910	人民币普通股	3,803,910
王文霞	3,3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30,000
王倩倩	2,840,100	人民币普通股	2,840,100
陈斌	2,728,700	人民币普通股	2,728,700
黄斌	2,378,645	人民币普通股	2,378,64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述股东中,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持有中国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35.63%股份,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与西安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同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此外,未知前述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1、公司股东高晖通过普通账户持有103,900股公司股份,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4,390,000股公司股份,合计持有4,493,900股公司股份; 2、公司股东王倩倩通过普通账户持有100股公司股份,通过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840,000股公司股份,合计持有2,840,100股公司股份; 3、公司股东陈斌通过五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728,700公司股份; 4、公司股东黄斌通过普通账户持有2,060,352股公司股份,通过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18,293股公司股份,合计持有2,378,645股公司股份。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货币资金较年初增长38.34%,主要系公司本期收到中航城置业(上海)有限公司、惠东县康宏发展有限公司及贵阳中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款及债权款所致。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较年初增长62.28%,主要系公司子公司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本期新增业务收入增加,导致相应的日常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增加。

3、预付账款较年初下降84.10%,主要系公司本期转让贵阳中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70%股权事项所致。

4、其他应收款较年初下降39.63%,主要系公司本期收回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的债权款余款及龙岩市国土资源局退回的保证金等款项所致。

5、存货较年初下降43.46%,主要系公司本期转让惠东县康宏发展有限公司51%股权、贵阳中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70%股权事项及控股孙公司龙岩紫金中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商业部分的存货转投资性房地产核算所致。

6、在建工程较年初下降100%,主要系公司本期转让贵阳中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70%股权事项所致。

7、短期借款较年初增长96.51%,主要系公司子公司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本期增加流动资金贷款所致。

8、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较年初下降50.20%,主要系公司本期转让惠东县康宏发展有限公司51%股权及贵阳中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70%股权事项所致。

9、预收账款较年初下降42.47%,主要系公司本期转让惠东县康宏发展有限公司51%股权及贵阳中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70%股权事项所致。

10、其他应付款较年初增长34.30%,主要系公司本期收到转让中航城置业(上海)有限公司股权款及债权款所致。

1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年初下降82.17%,主要系公司本期归还借款所致。

12、其他流动负债较年初增长168.93%,主要系公司子公司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本期暂估增值税销项税较年初有所增加所致。

13、年初到报告期末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长39.40%,主要系公司子公司中航城置业(昆山)有限公司本期计提昆山项目的土地增值税所致。

14、年初到报告期末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685.94万元,主要系公司本期对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15、年初到报告期末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8.98亿元,主要系公司本期转让贵阳中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70%股权、惠东县康宏发展有限公司51%股权确认收益所致。

16、年初到报告期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530.29%,主要系公司控股孙公司龙岩紫金中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并开发建设的龙岩中航紫金云熙项目商业部分的存货本期转为投资性房地产核算,评估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所致。

17、年初到报告期末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738.67%,主要系公司本期清理固定资产的损失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所致。

18、年初到报告期末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37.71%,主要系公司子公司深圳市中航城投资有限公司上年同期收到税务局的土地增值税返还,本期无此项。

19、年初到报告期末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下降94.89%,主要系公司上年同期因出售地产业务相关事项产生营业外支出,本期无此项。

20、年初到报告期末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293.84%,主要系公司本期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

21、年初至本报告期末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长34.65%,主要系公司子公司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本期物业管理项目业务量较上年同期增加,导致支付相关成本的现金也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

22、年初至本报告期末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下降47.52%,主要系公司本期支付已转让给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赣州中航置业有限公司、江苏中航地产有限公司的往来款及本期付现的费用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所致。

23、年初至本报告期末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2,700万元,主要系公司子公司深圳市中航工业地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收到转让深圳市深越联合投资有限公司股权的款项。

24、年初至本报告期末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长141.97%,主要系公司子公司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本期收到联营企业的分红款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所致。

25、年初至本报告期末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96.74%,主要系公司子公司深圳中航观澜地产发展有限公司上年同期处置了部分投资性房地产收现金1,450万元所致。

26、年初至本报告期末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53,191.19万元,主要系公司本期收到中航城置业(上海)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余款所致。

27、年初至本报告期末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下降50.34%,主要系公司子公司中航城置业(昆山)有限公司本期支付昆山九方购物中心的工程款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28、年初至本报告期末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1,050万元,主要系公司孙公司航电建筑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上期收到少数股东的投资款1,050万元所致。

29、年初至本报告期末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下降33.33%,主要系公司本期归还银行借款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所致。

30、年初至本报告期末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下降92.08%,主要系公司本期支付融资相关的担保费较上年同期减少,以及子公司惠州市中航工业地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上期支付少数股东减资款435万元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8年7月23日,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的《关于挂牌转让惠东县康宏发展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挂牌转让所持有的惠东县康宏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东康宏”)51%股权。2018年8月28日,公司收到北京产权交易所出具的《交易签约通知书》,最终确定自然人许再新先生为惠东康宏51%股权的受让方,成交价格为人民币42,432万元。2018年8月30日,公司与许再新先生就上述股权转让事项签署了《产权交易合同》。《关于挂牌转让惠东县康宏发展有限公司51%股权的公告》、《关于挂牌转让惠东县康宏发展有限公司51%股权交易结果的公告》和《关于签订产权交易合同的提示性公告》已分别于2018年7月7日、2018年8月29日、2018年8月3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上,公告编号为2018-34、2018-43、2018-45。

报告期内,已收到全部股权转让款,并办理完成相关工商变更手续。

2、2018年7月23日,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的《关于挂牌转让贵阳中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7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挂牌转让所持有的贵阳中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阳中航”)70%股权。2018年8月28日,公司收到北京产权交易所出具的《交易签约通知书》,最终确定贵州航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航程”)为贵阳中航房地产70%股权的受让方,成交价格为人民币92,400万元。同日,公司与贵州航程签订了《产权交易合同》。《关于挂牌转让贵阳中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70%股权的公告》和《关于挂牌转让贵阳中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70%股权交易结果的公告》已分别于2018年7月7日、2018年8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上,公告编号为2018-35、2018-44。

报告期内,已收到全部股权转让款,并办理完成相关工商变更手续。

3、公司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以及2018年上半年发生的重要事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上披露的《2018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8年07月07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挂牌转让惠东县康宏发展有限公司51%股权的公告	2018年07月07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挂牌转让贵阳中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70%股权的公告	2018年07月07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8年07月07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8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2018年07月13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2018年07月18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通讯表决)公告	2018年07月20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8年07月24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8年08月23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8年08月23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挂牌转让贵阳中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70%股权交易结果的公告	2018年08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挂牌转让惠东县康宏发展有限公司51%股权交易结果的公告	2018年08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签订产权交易合同的提示性公告	2018年08月31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8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七、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年06月2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平台 http://irm.cninfo.com.cn/ssessgs/S000043/index.html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中航善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043　证券简称:中航善达　公告编号:2018-48

中航善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通讯表决)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航善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18年10月25日以电子邮件、书面传真和专人送达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18年10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5人,实际参加表决5人,分别为文涛、张军民、朱俊春、苏星、邹民。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审议做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对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出具了书面审核意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中航善达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043　证券简称:中航善达　公告编号:2018-49

中航善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于2017年12月2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同时废止。公司将按照财会〔2018〕15号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变更。

(二)变更日期

根据前述规定,公司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三)变更内容

1、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财务报表格式执行财政部2017年12月2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相关规定。

2、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会计政策按照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相关规定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相关规定,公司调整以下财务报表的列报,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一)资产负债表主要是归并原有项目:

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归并至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2. “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项目;
3. “固定资产清理”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项目;
4. “工程物资”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
5.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归并至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6. “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项目;
7. “专项应付款”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
8. “持有待售资产”行项目及“持有待售负债”行项目核算内容发生变化。

(二)利润表主要是分拆项目,并对部分项目的先后顺序进行调整,同时简化部分项目的表:

1.新增“研发费用”项目,从“管理费用”项目中分拆“研发费用”项目;

2.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增加“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3. “其他收益”、“资产处置收益”、“营业外收入”行项目、“营业外支出”行项目核算内容调整;

4.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简化为“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三)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主要落实《〈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应用指南》对于在权益范围内转移“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时增设项目的要求;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

除上述项目变动影响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不会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任何影响。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10月30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8年10月30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董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国家财政部规定变更,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变更。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郭明忠、华小宁、宋博通对前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一致认为:公司依据财政部的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同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做出的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的决议。

六、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三)经独立董事签字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中航善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043　证券简称:中航善达　公告编号:2018-50

中航善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企业拟签订委托管理协议补充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事项基本情况

2017年10月3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受托管理关联方房地产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中航城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城投资”)与中航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国际”)签订《北京中航国际大厦项目委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原协议”)。中航国际委托中航城投资管理其所属中航国际科技创新大厦项目(即“北京中航国际大厦”),开工前委托管理费为50万元/月,开工后至竣工交付委托管理费为120万元/月,委托管理期限自2017年9月1日起,委托期限为4年。

现因项目的立项审批事项延后,项目开工时间已顺延至2019年度。鉴于2018年度项目的管理工作未能全面开展,公司拟与中航国际签署补充协议,从2018年8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委托管理费用调整为每月10万元(壹拾万元整)。2019年1月1日之后,公司仍按照原协议约定收取委托管理费用,如出现不可预测因素导致项目开发计划发生重大变化,则双方另行商议并签署相关协议。前述补充协议签订后,本次受托管理事项合同总金额预计不超过5,000万元。

(二)关联关系

中航国际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因此本次签订委托管理协议补充协议事项构成公司关联交易。

(三)决策程序

2018年10月3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下属企业拟与关联方签订委托管理协议补充协议的议案》(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石正林、汪名川、张志标、钟宏伟、郭剑、肖章林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由非关联董事郭明忠、华小宁、宋博通对本议案进行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此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审查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介绍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乙10号

法定代表人:都本正

注册资本:人民币250,000万元

税务登记证号码:91110000710934756T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000000000040897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L0081H1110000001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范围项目: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进行股权投资;除股票二级市场投资以外的有价证券投资;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保险兼代理业务。(有效期至长期)

(二)历史沿革及股权结构

历史沿革:航空工业财务公司是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登记注册,具有企业法人地位的非银行金融机构。航空工业财务公司是在原西安飞机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和原贵州航空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重组基础上,由航空工业及所属成员单位共12家共同出资组建,于2007年4月正式成立。后经两次增资及股权变更,现有注册资金25亿元人民币,股东单位4家。

股权结构:航空工业出资额117,800万元,占航空工业财务公司注册资本的47.12%;中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出资额111,250万元,占航空工业财务公司注册资本的44.50%;中航飞机股份有限公司出资额14,400万元,占航空工业财务公司注册资本的5.76%;贵州贵航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出资额6,550万元,占航空工业财务公司注册资本的2.62%。

(三)经营状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7年度	2018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60,636,574,742.40	109,551,574,467.57	82,357,058,431.14
所有者权益总额	4,614,284,594.98	4,982,378,930.88	5,510,943,873.97
吸收成员单位存款余额	55,793,671,899.26	104,259,907,088.05	76,388,618,156.34
营业总收入	963,635,778.01	1,109,759,624.53	805,226,907.94
利润总额	911,641,752.59	895,961,577.62	701,844,023.90
净利润	695,973,121.30	669,867,453.85	526,656,768.38

(四)关联关系

航空工业财务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航空工业,航空工业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因此航空工业财务公司是公司关联方。

本次交易的关联方航空工业财务公司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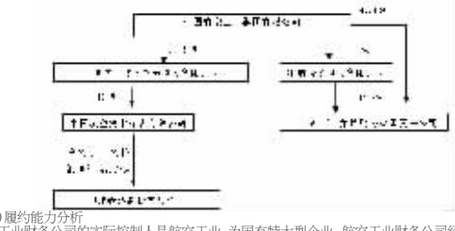

(五)履约能力分析

航空工业财务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航空工业,为国有特大型企业。航空工业财务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各项业务均能严格按照内控制度和流程开展,无重大操作风险发生;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监管机构的要求;业务运营合法合规,管理制度健全,风险管理有效,与财务报表相关的资金、信贷、稽核、信息管理等方面的风险控制体系未发现存在重大缺陷。

(六)其他说明

经公司查询,本次关联交易双方均不存在交易主体为失信责任主体的情形。

三、关联交易标的及交易金额

(一)交易标的:存款、贷款、结算业务及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可从事的其他服务。

(二)交易金额:目协议生效日起三年内每日最高存款结余(包括应计利息)均为不超过人民币14亿元(含外币折算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均为不超过人民币28亿元(含外币折算人民币)。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一)航空工业财务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人民币存款服务的存款利率,应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就该种类存款规定的同期基准利率下限;外币存款,航空工业财务公司按相应存款类别及人民银行的挂牌利率计付利息,航空工业财务公司根据市场情况,按照不低于国内商业银行挂牌利率的原则,对挂牌利率进行浮动;对于符合规定的大额存款(300万美元)可根据市场情况,以不低于国内市场利率的原则,协商确定存款利率。除符合前述外,航空工业财务公司吸收公司及其子公司存款的利率,也应不低于同期航空工业财务公司吸收任何第三方同种类存款所确定的利率,亦应不低于任何第三方就同类存款向公司及/或其子公司提供的利率。

(二)航空工业财务公司向公司及其子公司发放贷款的利率,应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就该类型贷款规定的贷款利率上限,应不高于同期航空工业财务公司向任何同信用级别第三方发放同种类贷款所确定的利率,亦不高于中国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就同类贷款所确定的利率。

(三)航空工业财务公司为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各项结算服务收取的费用,应不高于同期航空工业财务公司向任何同信用级别第三方就同类服务所收取的费用,亦应不高于同期任何第三方就同信用级别向公司及/或其子公司就同类服务所收取的费用。

(四)航空工业财务公司向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所收取的费用,应不高于同期航空工业财务公司向任何同信用级别第三方提供担保所确定的费用,亦不高于航空工业财务公司在商业银行就同类担保所确定的费用。

(五)航空工业财务公司为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其他服务所收取的费用,应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就该类型服务规定应收取的费用上限(如适用),亦不高于任何第三方向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同种类服务所收取的费用;除符合前述外,航空工业财务公司向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该类服务所收取的费用,也应不高于航空工业财务公司向任何同信用级别第三方提供同种类服务所收取的费用。

五、拟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主要内容

(一)签约方:中航善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善达”)

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航空工业财务公司”)

(二)交易标的及交易金额:详见前文“三、关联交易标的及交易金额”中所述。

(三)交易定价:详见前文“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中所述。

(四)支付方式:以人民币结算,以现金或银行转账方式支付。

(五)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并经中航善达按法定程序获得董事会、股东大会等有权机构的批准。

(六)协议有效期:自协议生效之日起三年内。

六、风险评估

(一)航空工业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二)未发现航空工业财务公司存在违反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中国银监会令[2004]第5号)规定的情行,航空工业财务公司的资产负债比例符合该办法的要求。

(三)航空工业财务公司严格按照中国银行监督管理委员会《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中国银监会令[2004]第5号)及《关于修改〈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决定》(银监会令[2006]第8号)之规定经营,航空工业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不存在重大缺陷。

七、风险防范及处置措施

2013年4月1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款的风险处置预案》,同意公司制订的在航空工业财务公司办理存款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

公司将与航空工业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本次《关于公司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由航空工业财务公司于协议生效日起未来三年内,在其经营范围许可内为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存款、贷款及结算等业务。公司将继续按照前述已制定的《关于在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款的风险处置预案》,做好相关风险防范及处置工作。

八、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航空工业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的财务管理及多元化金融服务,有利于公司合理利用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水平和效益。公司与航空工业财务公司的合作,将为公司战略转型过程中获得良好的内外部融资资源创造条件,加速公司自身资金周转,节约交易成本和费用。

九、2018年至今公司与航空工业财务公司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18年至今,公司与航空工业财务公司累计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1,927,131元。

十、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郭明忠、华小宁、宋博通对前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一致认为:本次公司重新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有利于加速公司资金周转,节约交易成本和费用,提高资金使用水平和效益,且协议内容遵循了市场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现有的风险处置预案能够有效保障公司关联存贷款业务的资金安全。该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证券监管要求,关联董事均按规定回避表决。因此,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同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做出的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的决议。

十一、备查文件

(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二)经独立董事签字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中航善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043　证券简称:中航善达　公告编号:2018-51

中航善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

一、关联交易事项概述

(一)关联交易事项基本情况

2017年9月29日,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航空工业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以下简称“原协议”)。根据原协议内容,航空工业财务公司在经营范围许可内,为公司及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